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发出通知。

3、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

4、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放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

为优化横琴中珠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增强资本实力与经营规模，公司同意鑫银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2,561 万元对融资租赁公司增资，其中 2,4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61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公司持股比例由 100%降至 92%，鑫银科技持股 8%，不影响公司对融资租赁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放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公告编号：2026-041 号）。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

年4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6年4月修订)》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和完善。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号)及《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九日